

##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拟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公司独立董事变更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曹胜新先生自2018年起已经连续六年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文件规定,曹胜新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已达最大年限。

为维护公司董事会的稳定,确保公司重大事务决策工作的正常开展,根据董事会提名,拟补选万俊锋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时万俊锋先生拟兼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公司独立董事海福安先生拟兼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万俊锋先生任期及海福安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万俊锋先生任职资格及海福安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任职资格,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提名委员会会议审核通过。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生效后,曹胜新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其他任何职务,曹胜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万俊锋先生拟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董事会对曹胜新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为公司及董事会工作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 二、备查文件

经参加表决的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及附件  
特此公告。

附件：万俊锋先生简历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09月11日

## 附件：万俊锋先生简历

万俊锋，男，1977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教授，工学博士。2009年07月至2011年08月法国利摩日大学环境研究中心博士后，2011年8月至2019年8月任郑州大学化工与能源学院环境科学系副教授，2019年8月至今任郑州大学生态与环境学院副教授、教授。万俊锋先生长期从事教学与科研工作，研究领域为环境微生物技术应用及污水与固体废物治理与资源化，先后承担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及省重点研发专项十余项，获得河南省科技进步奖二等奖1项，以第一或者通讯作者发表论文60余篇。

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与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